

學務處

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函

紙本掃描

地址：桃園縣蘆竹鄉新莊村大新路 814 巷 91 號

承辦人：吳明鈴

聯絡電話：03-323-1111 #2277

傳 真：03-313-8150

E-mail：miliwu@compeq.com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2017/08/25

發文字號：華通字第 106164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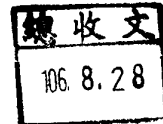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件

附件：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優秀獎學金申請辦法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060052715



主旨：本公司辦理「優秀獎學金」自即日起至 2017 年 10 月 27 日(五)止受理申請，
敬請貴校系協助公佈並推薦候選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優秀獎學金申請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申請條件

(一)申請系所：化學工程學系所、機械工程學系所、電機工程學系所、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所。

(二)申請對象：大學部三年級、四年級、研究所二年級之在學學生。

(三)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需達 80 分且在學期間無任何懲處紀錄。

(四)操行成績達 80 分(或甲等以上)、體育成績達 75 分，無學科不及格。

(五)無領取其他企業約定就業/實習等義務性、相似性質之獎學金。

三、獎勵名額及金額

(一)大學部：請各系三年級、四年級生，各推薦 1 名，每名新台幣 1 萬元整。

(二)研究所：請各所二年級生，各推薦 1 名，每名新台幣 1 萬元整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

請參考附件「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優秀獎學金申請辦法」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 學生事務處-生活輔導組

副本：國立中興大學 化學工程學系所、機械工程學系所、電機工程學系所、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所



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優秀獎學金申請辦法

壹、目的

華通電腦作為企業公民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為鼓勵莘莘學子努力向學並具有優秀人品，達到培育人才之目的，特設立優秀獎學金。

貳、申請系所、名額及作業期間

一、設置學校及系所：

1. 學校：中央大學、中興大學、中正大學、中山大學、台北大學、台灣科技大學
2. 系所：化學工程、材料工程、機械工程、自動控制、電機工程等相關系所

二、設置名額：

1. 學士班：三年級、四年級生各 1 名，上述學校各系各 2 個名額
2. 碩士班：一年級、二年級生各 1 名，上述學校各所各 2 個名額

*(*碩士班一年級新生，請於下學期申請)*

三、辦理作業期間

1. 本獎學金分為上、下學期辦理申請作業，並以申請人之前一學期成績為審查標準
2. 申請辦理作業：
 - 2-1. 上學期：每年度 8 月公告訊息，10 月中旬申請截止，11 月公告得獎名單
 - 2-2. 下學期：每年度 2 月公告訊息，4 月中旬申請截止，5 月公告得獎名單

參、申請資格

一、對象：

1. 學士班：三年級、四年級、碩士班：一年級、二年級之在學學生
2. 延修生、在職進修生不得申請

二、條件：

1. 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需達 80 分且在學期間無任何懲處紀錄
2. 操行成績達 80 分(或甲等以上)、體育成績達 75 分，無學科不及格
3. 無領取其他企業約定就業/實習等義務性、相似性質之獎學金
4. 符合上述資格者，若為清寒家庭、低收入戶(請檢附相關證明)，將予以優先考量。

*學生申請時之年級與成績審查對照表

學生申請時之年級/學期			成績審查標準
學士班	三年級	上學期	二年級下學期之成績
	三年級	下學期	三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	四年級	上學期	三年級下學期之成績
	四年級	下學期	四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
學生申請時之年級/學期			成績審查標準
碩士班	一年級	下學期	一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	二年級	上學期	一年級下學期之成績
	二年級	下學期	二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
肆、獎學金額度及暑期實習機會

1. 獎學金額度：每次申請經審查之得獎者，每名新台幣 1 萬元整。
2. 暑期實習機會：本公司將視當年度需求提供實習機會，得獎人有優先權至本公司參加暑期實習生遴選作業，暑期實習期間，提供實習薪資。

伍、申請程序

一、凡符合申請條件者，請詳實填寫本公司所提供之申請表，並檢附下列相關文件：

1. 優秀獎學金申請表乙份(如表一)
2. 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(如表二)
3. 上一學期之成績單正本(需含學業成績平均分數並加蓋學校印信)
4. 獎懲紀錄證明
5. 自傳(如表三，至少 800 字，包含家庭狀況、個人優/劣勢、未來自我規劃等說明)
6. 教授推薦函乙份(如表四)
7. 若為清寒家庭、低收入戶者，請檢附低收入戶證明

二、本次申請時間及報名：

請各校系所完成初審後，於 2017 年 10 月 27 日(五)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推薦之候選名單及相關附件，以「掛號」方式將申請資料寄至華通電腦人力資源部，並註明【優秀獎學金申請】。(地址：33843 桃園市蘆竹區新莊里大新路 814 巷 91 號)

陸、審查、撥款及公告作業

本次申請案件，請各校系進行初審，將推薦之候選名單，並檢附本辦法第五項需檢附之各項文件寄至本公司。經本公司審查得獎者，將於 2017 年 11 月於本公司網站公告得獎名單及發函至各校，並將款項付予各校獎學金專戶(若該校無專戶，將委請學校以代收轉付之方式辦理)，各校收到匯款後，需將獲獎訊息及獎學金轉發予得獎人，並由得獎人簽收領據。

柒、其他注意事項

1. 申請人於申請期間或取得得獎資格後，若因休學、退學等理由離校，本公司將不予給付獎學金。
2. 得獎人申請之文件內容與事實不符者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3. 若有問題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08：00~12：00、13：00~17：00 與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聯繫，電話：(03)323-1111 承辦人員：吳小姐 分機：2277
4.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之處，由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解釋之。

表一、華通電腦優秀獎學金申請表

填寫注意事項：

1. 本表可以書寫或電腦打字，簽名處請本人親筆簽名；標示「*」欄位由本公司填寫

2. 日期一律以西元填寫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*收件日期		*收件編號	
學校名稱		申請身分	學士班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年級
系所名稱	系/所		碩士班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年級
姓名		學號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聯繫電話		電子郵件	
通訊地址			
是否曾申請本獎學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申請學期(可複選)： 學士班：三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、四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碩士班：一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、二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第一次申請		
前一學期成績	操行成績	學業成績	體育成績
是否有受領其他公司、機構或服務義務約定之獎助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公司/機構名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證明以上所填寫之資料均屬實，如有不實者，將依本辦法之規定取消申請資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詳盡閱讀本獎學金辦法，願意遵守相關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同意本公司查核申請之任何相關資料。			
申請人簽名		日期	年 月 日
檢附文件自我確認表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本獎學金申請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(請印在同一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上一學期之成績單正本(需含學業成績平均分數、排名並加蓋學校印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獎懲紀錄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自傳(至少 800 字，內容需包含家庭狀況、個人優/劣勢、未來自我規劃等說明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教授推薦函乙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若為清寒家庭、低收入戶者，請檢附低收入戶證明			

表二、身分證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

身分證(正、反面影本)	學生證(正、反面影本)
<p data-bbox="427 703 560 741">(請浮貼)</p> <p data-bbox="379 790 612 828">身分證正面影本</p>	<p data-bbox="1027 703 1160 741">(請浮貼)</p> <p data-bbox="979 790 1212 828">學生證正面影本</p>
<p data-bbox="427 1456 560 1494">(請浮貼)</p> <p data-bbox="379 1543 612 1581">身分證反面影本</p>	<p data-bbox="1027 1456 1160 1494">(請浮貼)</p> <p data-bbox="979 1543 1212 1581">學生證反面影本</p>

表三、自傳

*表格若不足，請自行增加調整

*至少 800 字，內容需包含家庭狀況、個人優/劣勢、未來自我規劃等說明

自傳

表四、教授推薦函

※填寫注意事項：

1. 本推薦函可以書寫、電腦打字等方式，欄位不足時，可自行調整
2. 推薦教授簽名處，請由推薦教授親筆簽名、蓋章

申請人資料			
被推薦人姓名		系所名稱	
推薦教授資料			
推薦教授姓名		職稱	
推薦原因說明			
推薦教授簽名		蓋章	

表五、學生本人帳戶存摺封面影本(非必要)

*未提供獎學金專戶之學校，請學生提供本人帳戶存摺封面影本，以便本公司進行撥款作業

(請浮貼)